

2022 年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执行情况表

单位：万元

支出项目	2021 年 决算数	2022 年			2022 年 执行数比 2021 年决 算数增减%
		人代会批 准 的预算数	2022 年 执行数	执行数占 预算数%	
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	4,439	3,412	5,170	151.5%	16.5%
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	4,439	3,412	5,170	151.5%	16.5%
移民补助	2,625	2,625	2,497	95.1%	-4.9%
基础设施建设和经济发展	1,814	787	2,673	339.6%	47.3%
城乡社区支出	204,221	234,889	83,850	35.7%	-58.9%
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	202,990	230,889	67,202	29.1%	-66.9%
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	1,124	49,508	12,246	24.7%	989.5%
土地开发支出	89,800	38,899	9,100	23.4%	-89.9%
城市建设支出	71,254	45,000	15,732	35.0%	-77.9%
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	6,053	21,492	6,362	29.6%	5.1%
廉租住房支出	431				-100.0%
棚户区改造支出	23,122		445	净增	-98.1%
农业生产发展支出			1,399	净增	净增
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	11,206	75,990	21,918	28.8%	95.6%
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			125	净增	净增
城市公共设施			5	净增	净增
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			120	净增	净增
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	1,231	4,000	852	21.3%	-30.8%
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和运营	1,231	4,000		0.0%	-100.0%
其他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			852	净增	净增

支出项目	2021年 决算数	2022年			2022年 执行数比 2021年决 算数增减%
		人代会批 准 的预算数	2022年 执行数	执行数占 预算数%	
棚户区改造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			15,671	净增	净增
其他棚户区改造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			15,671	净增	净增
其他支出	124,065	141,873	322,759	227.5%	160.2%
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	123,283	141,488	319,332	225.7%	159.0%
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			319,332	净增	净增
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	782	385	3,427	890.1%	338.2%
债务还本支出		16,769			
债务付息支出	14,508	18,332	22,259	121.4%	53.4%
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付息支出	14,508		22,259	净增	53.4%
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债务付息支出	5,457				-100.0%
棚户区改造专项债券付息支出			2,177	净增	净增
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付息支出	9,051		20,082	净增	121.9%
债务发行费用支出	114		282	净增	147.8%
地方政府专项债务发行费用支出	114		282	净增	147.8%
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合计	347,347	415,275	434,320	104.6%	25.0%

2022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执行情况表说明

2022 年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执行数 43.43 亿元，比上年决算数增长 25%。

1. 城乡社区支出执行数 8.38 亿元，比上年决算数下降 58.9%，主要是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减少，安排相应支出减少；

2. 其他支出执行数 32.28 亿元，比上年决算数增长 160%，主要是 2022 年专项债券资金较上年增幅较大；

3. 债务付息支出执行数 2.23 亿元，增长 53.4%。